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2020年1月13日，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与大连东晟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大连市红凌路污水处理厂工程PPP项目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招标人：大连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 2、项目名称：大连市红凌路污水处理厂工程PPP项目
- 3、中标单位：大连东晟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项目概况：污水处理厂一座，污水处理规模5万m³/d。由大连市人民政府授权大连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作为项目实施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人。中标人通过组建特定的项目公司并在特定经营期内负责大连市红凌路污水处理厂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工作。在2020年底建成并通水运行（具体起止时间以《特许经营BOT服务协议》为准）。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
- 5、中标价：项目总投资：26768.3万元，污水处理运营服务费：2.0877元/m³。
- 6、合作期：21.5年，其中建设期1.5年，运营期20年。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中标后，公司作为主导持股方，负责项目的投融资管理，参与项目建设，负责工程施工和运营管理等工作。若公司能够顺利签订项目合同并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会产生积极影响。本项目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三、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公司与大连东晟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虽已被确定为大连市红凌路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的中标单位，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合同签订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3日